



技术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CHRD-AH-08-202503-0091】

本合同由双方在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签署。

甲方（委托方）：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巴尔虎右旗查干布拉根矿区

法定代表人：佟云雷

乙方（受托方）：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

法定代表人：王普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咨询事宜，基于平等自愿的基础，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咨询项目名称

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三厂尾矿库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编制

第二条 咨询的目标、内容、形式和要求

2.1 咨询目标：完成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三厂尾矿库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编制。

2.2 咨询内容：对选矿三厂尾矿库开展安全现状评价，编制完成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三厂尾矿库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2.3 咨询的形式及成果：出具符合规范要求的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三厂尾矿库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2.4 咨询要求：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进度、内容要求，提供全面、完整的技术咨询报告。技术咨询服务应当满足甲方的需求，并具有科学性、



(以下无正文, 为 CHRD-AH-08-202503-0091 号《技术咨询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3月23日

乙方(盖章):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3月23日